

# 怡心湖片区市政道路一期工程 PPP 项目 商业险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怡心湖片区市政道路一期工程 PPP 项目商业险采购项目

(二) 采购人：四川川投怡心湖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三) 基本情况：采购人负责本项目运营、维护、保证项目建（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能够正常使用。根据《怡心湖片区市政道路一期工程 PPP 项目运营维护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运维合同》”）相关条款约定，项目运营维护期内，采购人应根据适用法律和谨慎运营惯例，为本项目的运维范围内的运营子项（道路及桥梁、交安设施、排水设施、照明设施）自费购买和维持运营维护期相关保险，并始终使保险单保持有效。采购人拟采用购买商业险方式，选择一家保险公司承保人对范围内相关子项提供保险服务。

(四) 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对采购人运营范围内的子项提供财产一切险及公众责任险服务，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
2. 为采购人办理投保手续、履行承保工作、事故发生开展的保险查勘、赔案理赔工作等；
3. 协助采购人做好事故应急、善后处置工作。

(五)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六) 最高限价：人民币 49,470 元（财产一切险保费率万分之三即



39,470 元/年，公众责任险 10,000 元/年)。

(七)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保险 1 年 1 买。

(八)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承保人（意向谈判人）的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存续期间的保险公司；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三) 具有为运营项目提供保险服务的业绩；

(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无不良信誉记录等；

(五) 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供应商须为财产保险公司总公司或具有营业执照的财产保险公司分支机构，财产保险总公司不得与其分支机构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同一保险公司只允许一家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八) 具有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经营保险业务资格；

(九) 按照规定获取了竞争性谈判文件。

## 三、谈判文件获取方式

意向谈判人通过电子邮箱的方式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网上报名 (<http://www.invest.com.cn>)，谈判资格不能转让。。

公告日始至 2023 年 6 月 5 日 17:00 前，意向谈判人将加盖公章的本机构营业执照、法人授权书、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资料扫描件发至联系人邮箱。采购人收到后，向意向谈判人

发送谈判文件（PDF 版），意向谈判人对该资料电子版负责保密，不得传送或递交第三人，否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四、申请文件提交

如贵机构有兴趣参与本项目，请于 2023 年 6 月 9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提供签字盖章后的正式投标文件，并请采用密封信函方式送达至后附采购人联系人地址，谢绝通过邮件、传真或者其他非密封方式提交。

#### 五、竞争性谈判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3 年 6 月 9 日上午 10:00（北京时间）

地点：成都市双流区怡心湖岸 10 幢 1 单元 501 号

#### 六、我方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8123305915

电子邮箱：14807999@qq.com

地址：成都市双流区怡心湖岸 10 幢 1 单元 501 号

四川川投怡心湖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